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GPA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公告预览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企业财务主题数据库建设成交公告

2021年11月09日 10:25 来源：中国政府采购网 【打印】 【显示公告概要】

一、项目编号：2021-0504-ty (招标文件编号：2021-0504-ty)

二、项目名称：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企业财务主题数据库建设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上海立信序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9楼

中标（成交）金额：18.9800000 (万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服务内容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上海立信序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企业财务主题数据库建设	财务会计实验教学中采用的仿真实验数据多来源于企业真实财务数据，并根据教学实际需要进行脱敏、筛选、删减、增补后形成。由于企业财务数据内在逻辑性强、数据间关联度高，即便来源于同一原始数据源的仿真实验数据在教学应用过程中也有不同版本管理和拓展应用需求。为便于多个财务会计实验共享仿真实验数据，在专业培养过程中构建一体化的系列课程实验，拟建设“企业财务主题数据库”，集中管理来源于企业的脱敏财务数据，面向多个实验项目提供实验数据服务，提高财务会计专业实验数据的仿真度和准确度。 本项目建设内容如下：（1）采集一家集团公司近3年的财务总账数据及关键业务的原始凭证数据；（2）对采集的账务数据进行脱敏处理，并相应调整原始业务凭据（原始凭证、原始单据、合同协议等）；（3）开发企业财务仿真数据服务系统（java，B/S架构）；（4）基于仿真数据服务系统，形成“合并财务报表编制”、“Power BI 可视化分析”两个教学案例资源包。 详见第三章 项目需求。	见采购文件	自合同签订后3周内	见采购文件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吕学勤、叶定萍、袁征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本项目代理费收费标准：成交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的同时，向招标代理单位交纳中标服务费；本项目的中标服务费按如下标准和规定交纳；以中标通知中确定的中标总金额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中标服务费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差额累计递进法收费标准进行收费，具体金额为：中标金额（万元）收费标准 100以下 1.5% 中标服务费=总中标金额相对收费标准(差额累进制) ×0.7+专家费按实计取；中标服务费币种与中标签订合同的币种相同；中标服务费低于4500元的按4500元计取。

本项目代理费总金额：0.4500000 万元（人民币）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它补充事宜

本项目采购预算未达到政府采购限额，仅在本网站公开发布采购信息，参照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经评审推荐总分最高的单位为第一中标候选人。

如有异议，请书面递交至招标代理单位。联系人：朱海强，地址：徐汇区钦江路88号东楼6楼626室，联系电话：63820186-8111，电子邮箱：1455681050@qq.com。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地址：上海市 上川路995号

联系方式：曹老师 021-64682023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教育建设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钦江路88号东楼6楼626室

联系方式：朱海强 1455681050@qq.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朱海强

电话： 021-63820186-8111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1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